

我要移民

慕黑不黑,很美,大自然清新宁静,充满生机和活力。但在爱因斯坦眼里,路易波尔德中学却很黑,准确地说是沉闷一弥漫着僵化和陈腐气息的体制框架,糊着追名逐利的艳俗纸版,知识的火苗在里面奄奄一息。这是自由、真理和个性的噩梦。比黑还要黑。

更黑的,还在校外。当时,德国民族主义、军国主义泛滥,很多小孩喜欢扮士兵,但爱因斯坦天生反感一切对人的机械式教育和训练。

当老爱还是小爱的时候,当小爱还是小孩的时候,他就对军队、监狱等暴力工具产生了深深的厌恶和恐惧。于是,崇尚自由、追求真理、张扬个性的爱因斯坦,被老师和很多同学共同鄙视着。

当时的德国人,在铁血宰相俾斯麦的带领下,小日子过得有板有眼,红红火火,幸福得不招惹点儿是非都对不起列祖列宗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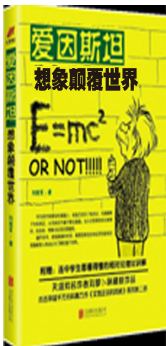
恰逢此时,野心勃勃的皇帝威廉二世上位了,他一脚踢开俾斯麦,放眼四望,看全世界哪个国家都像肥肉。指挥千军万马,统治全球的理想之火,把威廉二世来就残的脑子烧得汹涌澎湃。

一个人脑残不要紧,要紧的是,这个人是皇上!当脑残说一不二时,不脑残的,就不好过了,而心态好、善于适应环境的聪明人,就赶紧跟着脑残了。事实也是如此,当军国主义泛滥成灾,整齐划一、帝国至上成为民族的信条,个体的价值就必然遭到摧残,个体的意志也必然遭到蹂躏。当然除了圣上的。

在这种环境下,学生们能干什么呢?他们每天只跟大人做三件事:服从命令、重复教条、表演幸福。

爱因斯坦还记得一次和父母看阅兵的经历。阳光、皮靴、刀尖,士兵两眼盯住一点,膝盖绷得笔直,双臂摆动成直角,队伍整齐划一,士兵步伐一致,目光一致,表情一致,思想一没有。这些人已经机械化,他们共同合成了一个庞大的战争机器,为一个人效力,以国家的名义。

爱因斯坦不像别的小朋友那样一希望快快长大,成为其中的一员。相反,他幼小的心灵受到了伤害,当时他就哭了起来:“我以后可不想变成这样的可怜虫。”他不想被机械化,失去生命的意义。他后来说:“一个人能得意扬扬地随着军乐列队行进,单凭这一点就足以让我鄙视他,这样的人长了一个大脑,只是一场误会。”



人潮人海中,爱因斯坦感到无比的孤独和迷惘。

身残志坚,可以作偶像,脑残志坚,就只能作呕像,敬而远之了。如果这样的人占了主流,那么,最好的选择,就是第三十六计:走。

所以,16岁时,爱因斯坦独自作了一个重大决定一移民。

移民谈何容易?不是说贫贱不能移吗?尤其是在封建主义、资本主义以及军国主义的高压统治下,老百姓哪有那么自由?!可居然就有这种自由,而且也没哪个国家拒绝德国来的移民。

那爱因斯坦为啥要移民呢?根据德国当时的法律,男孩只有17岁以前离开德国,才可以不必回来服兵役。还是法制健全对老百姓有利啊!

1895年,爱因斯坦算了一下,自己已经16岁了。必须离开德国!你不爱我,叫我如何说爱你?世界上最痛苦的事就是单恋。世界上更痛苦的事,是大家一起对同一个目标单恋,因为那不叫单恋,叫自我作践。

所以,爱因斯坦选择离开。但问题是,爱因斯坦还没毕业,想移民只有退学。而退学,就拿不到文凭。这该怎么办呢?天真的爱因斯坦想出了一个点子,他做了两件事……

(2)

明日关注:校园·初恋

难以完成的任务

有一次深夜,A临时通知她打车去郊区采访一位名人,这位名人路过当地,马上就要飞走,只有这一小时可空。然而等她赶到时,又被告知,不需要做这个采访了。当时作为实习记者月入不到900元的她,在交给司机80块打车费后,累得没有力气生气,默默回家。

大部分新闻的领域都早已划定格局,小Y就是知道消息也不能去碰。她每天都在找题目做,也在反思自己待人接物的问题。她想不通,自己在大学受导师器重、同学喜爱,怎么到了职场立刻变成了同事口中刻薄无能的人。她也想不通,自己辛苦工作两年,没有休息过一个周末,白天被呼来唤去,夜里回来兢兢业业地写稿子,累得要死,收入却依然微薄。而那些天天在办公室看视频,采访不认真直接用通稿的同事却可以月入过万。

“研究生有什么了不起,要是让她留下,日后还有咱们发挥的空间吗?再说她有本事别写豆腐块,去采访杨澜、白岩松啊,听说还是在电台实习过,开档高端访谈节目啊,在这儿显什么能耐?”一次偶然在卫生间听到同事A对她的一肚子怨气,这段话改变了她。

既然处于不被认可的蘑菇期,想得到认可,想要从那些意想不到的漫天板砖中突击,就要做出双倍于别人的成绩,开拓出自己的领域。而在无背景、无资源的情况下,要做到这一点,就需要付出超出别人至少四倍的努力。

领导给小Y指派了一个几乎难以完成的工作,让她去采访当时处在舆论风口浪尖,很多老牌媒体的资深记者都很难约到专访的相声名家。这对于一个媒体新人谈何容易。

小Y想起了自己曾经采访过的和大腕相熟的艺人朋友,两人相识于微时,他称赞说:“你是所有来采访我的人里,做功课最多的人。你采访我时,我名气不大,

但你却连我几年前微博上的文章都能背得出。”

在这位朋友的帮助和引荐下,她联系到了大腕的朋友和经纪人。采访出奇地顺利,根本没有传说中的难搞,大腕十分配合,爆了很多猛料,两人相谈甚欢。大腕不知道的是,她提前一个月就开始准备了,除了睡觉其余时间都在补课,不但看过几乎所有网上能找到的纸媒和电视访谈,连“蒸羊羔、蒸熊掌、蒸鹿尾儿、烧花鸭、烧雏鸡、烧子鹅、卤猪、卤鸭、酱鸡、腊肉、松仁小肚儿……”这类贯口都能脱口而出。

当同事又拿出演出主办方乏善可陈的通稿准备发新闻时,小Y的专访让所有人眼前一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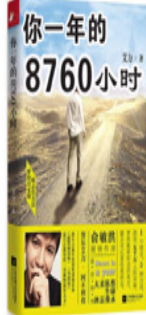
当你在起步之初,在没有认可、没有鼓励,甚至是在重重阻力下能给出一份足够漂亮的答卷时,也就迈出了自己被信任和认可的第一步。按照畅销书和电视剧里的情节发展,这个时候她应该遇到一位贴心的上司,闹不好还是以以琛那样的高富帅,看到她的努力和坚持,毅然决定支持她的工作,从此,过上了幸福的生活。

生活不是童话,接下来她还要一路打怪,应付挑剔至极的直属领导。而这位领导可不像《爆裂鼓手》里的麻辣导师,责骂的本意也不是要帮助新人成长。

接下同事的板砖,可以练就职场工作需要的能力;接下领导的板砖,可以锻炼处事周全的心性。被人拍多了板砖,只要不倒下,也就锻炼了更强的抗击打能力,拍拍更健康。

(19)

明日关注:在残酷的世界温暖地活



19—20. 亚马孙女王——奥瑞西娅与安提俄珀

奥瑞西娅(Orithya)是马佩西娅的女儿,继承了母亲的王位,与安提俄珀(Antiope)一起成为亚马孙女王的女王。一些史料认为安提俄珀是奥瑞西娅的姐妹。奥瑞西娅在两人中更有名,并因她永久的贞洁而殊堪嘉许。在分享王位的安提俄珀的帮助下,奥瑞西娅发动的战争大获成功,扩大了亚马孙帝国,给帝国带来了众多的荣誉。奥瑞西娅的军事胆略也广受称赞,使迈锡尼王欧律斯透斯认为在战争中很难俘获她的女王腰带。据说,将奥瑞西娅的女王腰带交给欧律斯透斯,这项任务便因此落在了欠了他债的赫拉克勒斯头上,成为后者最艰巨的工作。

曾克服过各种艰难的赫拉克勒斯,被派去与奥瑞西娅作战,因为这位亚马孙女王荣誉的非凡来源,便是她的骁勇无比。他开始进攻,用九条战船占领了亚马孙的海岸,奥瑞西娅当时不在那里。亚马孙人陷入了混乱,而她们的人数减少和疏忽大意,使赫拉克勒斯轻易地取得了胜利。他抓住了安提俄珀的姐妹梅那利珀和希泼里特,但当她得到了女王腰带后,便释放了梅那利珀。

奥瑞西娅听说那个讨伐队的一名成员忒修斯带走了希泼里特后,便召集援军,大胆地向全希腊发动了战争,但是,亚马孙人内部却产生了分歧,奥瑞西娅的盟友抛弃了她。奥瑞西娅嫁给了雅典人,回到了自己的王国。我不记得自己找到过有关她后来情况的证据。

21. 女预言家——欧律斯拉俄亚

欧律斯拉俄亚(Erythraea),或称西罗非利(Herophile),是预言家,是一位格外出名的女子。有史料认为曾有过十位女预言家,并给每一位都取了专门的名字。但是,“西比尔”(Sibyl)这一统称适用于她们全体,因为她们个个精通预言术。在埃俄里斯人的辩证法里,sios与拉丁文单词“神”(deus)相关,而byles的意思则是“头脑”(mens),因此,“西比尔”(sibyl)这个字的意义,其实就是“具有神的头脑的女子”或“头脑中有神的女子”。

据我们的史料记载,这些令人尊敬的女子中最有名的一位,便是欧律斯拉俄亚。她

于特洛伊战争前生于巴比伦。但有些人认为,她行预言术的时期是在罗穆卢斯做罗马国王的时候。一种观点认为:欧律斯拉俄亚的真名叫西罗非利,而她之所以被叫做欧律斯拉俄亚,是因为她曾长期住在欧律斯拉俄亚岛上,那里发现过她的许多诗作。她的非凡智力,或她的祈祷和虔诚,使上帝认为她理当获得奖赏(倘若我们读到的她那些预言都是真的),因为她通过专注的钻研,依靠神的慷慨,获得了预言未来的技艺。她的预言十分明晰,这使她更像福音传播者,而不像预言家。

在回答希腊人的询问时,欧律斯拉俄亚用诗文描述了希腊人围攻并摧毁特洛伊城的始末,其描述异常清晰,并与后来发生的情况完全一致。同样,罗马帝国出现之前,她就简要而精确地概括了罗马帝国的种种命运。她的言辞确实更像我们时代写就的历史梗概,而不像对未来的预言。不过,我认为她的另一项业绩更加伟大:欧律斯拉俄亚透露了神的思维秘密,而在古人当中,它一直以预言者使用的象征符号和晦涩语言预示出来,或者更确切地说,以圣灵通过预言者说话的方式预示出来:“道成肉身”这个神秘用语,神子的生平及业绩,神子的被出卖、被逮捕、被嘲笑及其羞辱的死亡,神子复活的胜利,神子升天,以及他在末日审判时重返人世。她描述这一切事件,都不是作为对未来的预言,而是作为史实。

我相信,欧律斯拉俄亚这些值得称颂的作为表明:上帝非常喜爱欧律斯拉俄亚,她应当获得比异教女子更大的尊崇。一些人更进一步地论证她始终保持着处女之身。我很容易相信这一点,因为我不相信如此清晰的未来之象会发自不洁的心胸。她死去的时间和地点已经被人遗忘。

22. 福耳库斯之女——美杜莎

美杜莎(Medusa)是福耳库斯(Phorcus)的女儿与继承人。福耳库斯是一位国王,极为富有,他的广大国土位于大西洋中。有些人认为,他的王国应当就是赫斯珀里得斯群岛。

我们若可以相信古人的说法,那么,美杜莎的美貌便是令人惊诧的,不但超过其他所有女子,并且犹如某种超自然奇迹一般,使许多男人都情不自禁地举目凝望。她有一头浓密的金色秀发,脸庞分外迷人,身材姣好硕长。尤其是她的眼睛,它们具有一种崇高宁静的力量,乃至被善意凝视的人几乎都会一动不动,忘掉自己。

(14)

Facebook的心理背景

2002年秋,自学电脑编程的扎克伯格入学哈佛,出人意料地选择了心理学作为自己的专业方向。或许是基于对心理学的熟谙,他表现出对人性欲望和人际关系的特殊敏感。从某种意义上说,扎克伯格利用了人们“窥视欲”“自我表现”等心理,创建了一个同其他网站不同的Facebook,这里不只是冷冰冰的数据库和海量的信息,更是一个有血有肉的现实社交生活。而且,与现实世界不同的是,这里更加自由和充满想象力,简直是真正的理想国。

因人性而生

在商业世界里,很多人都在利用“人性”赚钱,比如史蒂夫·乔布斯。苹果推出的iPod,iPhone,iPad之所以能红遍全球,一个最重要的原因是它们满足了人们心底对独特、叛逆、完美的定义,就像思科中国前总裁林正刚所说的,苹果满足了每个人心底的“个人化”欲望。苹果平台上的40多万软件,可以塑造每个人心目中独一无二个性手机。

同样,Facebook也能满足人们对于“个性”的追求,用户可以通过上传自己喜欢的照片、新闻和资讯实现个性化的定制。用户可以发布任何自己感兴趣的信息和图片,以满足自己对自身所期待的个性的塑造。在现实生活中,扎克伯格是一个不会喜形于色的人,有着骨子里害羞与傲慢之间的冷漠。他说话飞速,对自己喜欢的话题,会在别人没有说完前插话。而对于自己不喜欢的的话题,他则会走神,然后敷衍地说“是,是”。一个朋友曾形容扎克伯格就像“被编程过度的机器人”。但是,就是这样一个人生活中乏善可陈的人,在网络世界里却是处处有着小幽默,吸引无数人成为其“粉丝”的万人迷。社交并



不是个新鲜词,从动物世界中蚂蚁之间的“突触传播”到人类的“口耳相传”,社交活动无所不在。只不过网络出现后,在网络世界里的交流变得比在现实生活中容易得多,在网络的世界里,有很多在现实中害怕交流但渴望和别人交流的人,Facebook可以满足这部分人的需求。

在这个平台上,用户不仅仅是信息的接收者,更是信息的发布者。在科研和教育领域,大学教师们可以用Facebook进行学术研讨和交流。在政治领域,候选人可以通过Facebook传达自己的立场,实现与选民的互动。2008年美国大选时,奥巴马(Obama)和希拉里(Hillary)曾在Facebook上角力,各自大肆宣扬自己的政治主张,当奥巴马竞选成功后,很多人将其称之为第一届“网络总统”,《纽约时报》甚至评论说:决定总统大选结果的关键因素不是谁更懂政治,而是谁更懂网络。小布什(Bush)也会利用Facebook的影响力来推销自己的新书。已经八十几岁高龄的英国女王伊丽莎白(Elisabeth),为了表现自己的亲民及时俱进,也在Facebook上注册了自己的账号,而且定期更新,让民众了解自己的最新生活。甚至有媒体报道,英国安全部门已经利用Facebook进行反恐活动。总之,在Facebook上,所有人都找到了自己的“理想之地”。

奥巴马在Facebook上的主页

另外,人们都从心底渴望得到别人的认同,或者找到与自己志向相同的人,Facebook提供了实现这一想法的平台。就像很多人所说的,当身处一个陌生的城市时,人们需要获得一种存在感。在物质世界里,这种存在感可以通过拥有房子、汽车等有形资产来体现;而在精神世界里,这种存在感无非是在别人那里获得关于自我的认同,找到自我的归属。Facebook上的无限链接满足了人们心底对存在感的急需。比如,当用户贴出一个活动,很快就会有人感兴趣的参加,这会让活动发起者获得一种认同感。又比如,用户发布的影评评论或者书评得到朋友的认可时,这种认同感会鼓励他们继续发布评论。

当人们问起Facebook为何如此关注人性时,扎克伯格说:“我只是坚信,人们最感兴趣的事物其实是人。我相信人们总是喜欢做那些使自己开心的事情。为了使自己开心,他们需要了解他们身边的世界,了解他们身边的人。”

一个不可否认的事实是,Facebook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还利用了人们的“表现欲”与“窥视欲”等人性“弱点”。从扎克伯格搭建网站Facemash时开始,他就表现出了对于人性欲望与人际互动的特殊敏感。

(18)